

東北邊疆檔案文獻叢書

中國邊疆史地研究中心
吉林省檔案館

合編

東北邊疆檔案選輯

(清代 民國)

(一〇九)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東北邊疆檔案文獻叢書

中國邊疆史地研究中心
吉林省檔案館
合編

東北邊疆檔案選輯（二〇九）

（清代 民國）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桂林

目錄

外交

實業部為日俄越界犯我林權給吉林巡撫咨文	民國元年三月二日	一
外交部為吉黑兩省禁止運糧出口事給吉林都督咨文	民國元年四月十五日	三
吉林勸業道王荃本為俄人謝禮瓦諾甫請領砍木給吉林交涉司移文	民國元年四月三十日	七
吉林分巡西北路兵備道李家鰲為改定吉黑兩省禁運糧食出口事給吉林都督呈文	民國元年五月十九日	十
臨江府知府林長植為拉哈蘇蘇有俄員擅自占地給吉林交涉司詳文	民國元年五月二十八日	十三
俄國駐吉領事官王爵米為懇請解除阿城縣運糧出口之禁給吉林交涉司照會	民國元年六月十二日	十六
東三省都督趙爾巽為嗣后吉省禁運須先飭由交涉局向各領聲明另定辦法給吉林行省衙門咨文	民國元年六月二十日	十八
東三省都督趙爾巽吉林都督陳昭常為俄頒華民過境新令給西北路道札文	民國元年七月五日	二一
吉林都督陳昭常為哈埠鐵路界內俄逐駐札華軍給外交部函	民國元年七月二十日	二八

吉林西北路兵備道李家鰲為詳查華俄兩國人民過界情形及對待辦法給吉林都督呈文

民國元年七月二十五日

三四

東寧廳通判張作霖為查明中俄兩國人民過界及對待辦法給吉林交涉司呈文

民國元年七月二十九日

五一

奉天都督趙爾巽為奉省禁運糧石出口于九月初一日馳禁給吉林都督咨文

民國元年九月十二日

五四

吉林交涉司為俄人請建築客門等處鐵道給俄國駐吉領事官王爵米照復

民國元年十一月八日

五八

國務院為烏里雅蘇臺將軍那彥圖密報日人假宗社之名圖滿情形給吉林都督咨文

民國元年十二月七日

五九

吉林西北路觀察使李家鰲為俄兵越界搜查民戶槍械給長春交涉分局訓令

民國二年四月八日

六三

外交部吉林省長春交涉員連文澄為報日本守備隊侵入長春情形給吉林民政長呈文

民國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六七

吉林行政公署總務處為送中俄蒙古交涉節略給內務司公函

民國三年三月九日

七七

外交部特派吉林交涉員傅強折陳天寶山銀礦歷來交涉情形及辦法節略

民國三年三月十七日

一〇三

外交部特派吉林交涉員傅強為日人持游歷護照攜妓入大通縣境給長春交涉員公函

民國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一一七

外交部特派吉林交涉員傅強為報日商在昌邑屯強行建火柴公司給吉林民政長呈文

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一二〇

外交部特派吉林交涉員傅強為俄駐上海副領事巴策福調駐吉林充為正領事官給吉林巡按使呈文

民國三年六月十日

一二五

吉林哈爾濱鐵路交涉總局總辦李家鰲為鐵路公司采勘礦苗由華員會同俄員往勘給吉林巡按使詳文

民國三年六月二十二日

一二七

延吉道道尹陶彬為日人在圖們江國際河流演搭浮橋應如何對待給吉林巡按使詳文

民國三年十月二日

一三六

吉長道道尹郭宗熙為伊通縣預警被日兵綁帶案給特派吉林交涉員咨文

民國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一三九

吉長道道尹郭宗熙為日軍行軍演習事給吉林巡按使詳文

民國四年一月十日

一四三

農商總長周自齊為查禁日人高瀨三郎等在樺甸縣設廠砍木給吉林巡按使咨文

民國四年三月十六日

一四四

日本黑龍會對支那問題解決意見書

民國四年四月二十日

一四八

吉林巡按使公署為照錄外交部宣布中日條約暨換文各件給農商部東三省林務局密函

民國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一七〇

奉天巡按使張元奇為抄送密陳南滿東蒙第二案籌擬整頓警察方法給吉林巡按使咨文

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一八四

奉天巡按使張元奇為抄送密陳統治東蒙宜標本兼舉給吉林巡按使咨文

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一八九

奉天巡按使張元奇為抄送密陳南滿東蒙交涉善后第一案籌備司法情形給吉林巡按使咨文

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一九八

奉天巡按使張元奇為抄送密陳南滿東蒙第四案籌備商租辦法暨租用地畝規程給吉林巡按使咨文

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二〇四

吉林巡按使公署為密陳中日條約吉林善后計劃第四案給大總統呈文

民國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二〇八

奉天巡按使張元奇為密陳規定南滿區域給大總統呈文

民國四年七月

二一一

吉林巡按使孟憲彝為抄發南滿課稅條規給吉林交涉特派員飭

民國四年八月二十三日

二二八

農商部總長周自齊為抄發中日合辦東部內蒙古農業及附隨工業規則等給吉林巡按使咨文

民國四年九月六日

二三四

吉林巡按使公署為陳急謀拓殖以保主權管見給大總統呈文

民國四年九月十五日

二五〇

吉林交涉員傅強為中俄軍隊在細鱗河冲突情形給國務院呈文

民國四年九月十九日

二五五

細鱗河天增泰等貨鋪為報被俄兵搶劫情形呈文

民國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二六〇

吉林巡按使王揖唐為日人中野金藏勾結亂黨由長赴奉咨奉天密查給吉林交涉特派員密飭

民國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二六八

吉林巡按使王揖唐為中日商股合辦天寶山銀礦事給吉林特派員飭

民國四年十月十日

二七〇

吉林巡按使王揖唐為嗣后如合辦東部內蒙古農工業須按規則辦理給哲里木盟咨文

民國四年十月十四日

二七四

吉長道道尹郭宗熙為日人在德惠縣張家灣鎮設置警察出張所給吉林巡按使詳文

民國四年十月十九日

二八九

吉長道道尹郭宗熙為農安稅局補征日本東亞烟公司烟稅給外交部特派吉林交涉員咨文

民國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二九四

外交部特派吉林交涉員傅強為烏蘇里江三江口處俄人強占一案已交涉退讓給吉林巡按使詳文

民國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三〇五

吉林省財政廳為俄人擬在哈埠糧臺地方修建市場給政事討論會函

民國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三〇九

中日新約抄件

民國四年

三一八

吉林交涉署報南滿僑民雜居現在情形

民國四年

三五〇

外交總長陸征祥為俄修正駐華各領事署所轄區域一覽表給吉林巡按使咨文

洪憲元年一月十日

三五三

司法部為前清制錢應禁銷毀酌擬罪行奏

洪憲元年一月二十日

三六三

吉林省會警察廳為吉長路局擬移交日人管理近日情形報告

洪憲元年一月三十日

三六七

外交部特派吉林交涉員傅強為將延吉道擬議監督天寶山礦務方法事給吉林財政廳咨文

民國五年五月十八日

三六八

中俄防範酒害條款及來往照會

民國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三七六

吉林巡按使公署為嚴重注意日人攜警武裝假道測量給延吉道尹飭

民國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三九〇

駐長春稽查曹佩雄為日軍在長春頭道溝行動報告

民國五年六月十二日

三九二

吉林巡按使公署為駐長日領要求合辦自來水事給鎮安左將軍函

民國五年六月二十二日

三九三

中日滿蒙條約善后會議第二次會議錄

民國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三九五

延吉道道尹陶彬為與日領交涉鮮境派醫來境巡游施診給吉林巡按使詳文

民國五年七月四日

四〇〇

延吉道道尹陶彬為天寶山礦區內居留華人日人列表呈報給吉林巡按使詳文

民國五年七月七日

四〇四

中俄為滅除烟害的往來照會

民國五年七月十日

四〇九

伊通縣知事劉延祺為孟昭文與日人私開石礦給吉林巡按使公署詳文

民國五年七月十九日

四一三

延吉道道尹陶彬為南滿區域不準日韓人設立學校給吉林省長詳文

民國五年七月二十六日

四一九

延吉道道尹陶彬為交涉日領事更改新訂關章事給吉林省長詳文

民國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四二四

外交總長陳銘濤為日人在吉奉兩省設五處領事館給吉林省長咨文

民國五年八月一日

四三三

代理東寧縣知事鄭頤津為報日人在寧開設押當事給吉林省長詳文

民國五年八月八日

四三九

吉林全省警務處處長趙憲章為報告日警監放炸彈暨匪黨陸續出境地方安靖給吉林省長呈文

民國五年八月十二日

四四三

吉林省長郭宗熙為長春發現炸彈已與日領交涉給吉林交涉員傅強訓令

民國五年八月十六日

四四五

吉林省公署為中俄互禁烟酒給同江縣等訓令

民國五年八月十九日

四四七

吉林省公署為中俄互禁烟酒布告

民國五年八月二十三日

四五五

外交部特派吉林交涉員傅強為農安等處設立日本領事分館給吉林全省警務處咨文

民國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四六〇

吉長道尹兼長春交涉員彭樹棠為與日領商定限制日人夜間通行辦法辦理終結給吉林省長呈文

民國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四六八

奉天省長公署為外交部允日本在奉吉兩省五處設領給吉林省長咨文

民國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四七七

吉林全省警務處處長趙憲章為日軍支持蒙匪在郭家店鄭家屯等處活動給吉林省長呈文

民國五年八月

四八八

延吉道道尹陶彬為酒精入口到俄界無法禁止給吉林省長呈文

民國五年九月九日

四九五

濱江道道尹李鴻謨為長春至老少溝一帶東清鐵路并松花江航權經俄國讓與日本給吉林省長稟文

民國五年十月二十三日

五〇四

實業部總長張

為咨請事據吉林林政總局劉建封電稱創辦
松花圖們兩江林政迄今三年少有成效該處林
區袤長千餘里廣約三四百里實東三省一大
部分而外人窺伺日甚一日日合辦於鴨綠江右
六十華里俄專辦於東清鐵路十五華里現已
背約越界漫無限制斧柯一失林權亡矣亟應
詳查以圖保存而資擴充等因到部准此查

森林關係民生

貴省有此偉大林業自應力為保護俾臻繁盛乃日俄越界竟無限制其為林政前途之害實非淺鮮國家當締造之初本不欲以細故而生交涉郊圻慎申畫之守當不難執舊約而使遵從揆度情勢果得封疆大吏為之處分則此疆彼界必不至再有侵越為此咨請貴撫希即查照施行無任感禱此咨

吉林巡撫陳

中華民國元年三月二日

外交部為咨行事中華民國元年四月十一日准俄世署

使照稱查吉黑兩省禁止運糧出口事宜宣統二年五

月間本國駐哈爾濱總領事及該省道員會同議定

暫行辦法載明吉黑兩省禁止運糧出口各條並言
明此項暫行辦法實行期限以另有修定辦法之日
為止惟東三省華官現在不肯遵照辦理不時出
令禁止運糧出口其大麥小麥等類雖經暫行辦法
定為不應禁運者亦列於禁運之內又禁運範圍
暫行辦法內祇指黑省六處吉省四處而言乃華

官現發禁令多以該兩省全境定為禁運之區域本
國總領事力為辯駁而華官以暫行辦法似無效
力之言為口實實屬不合應請速飭該管地方官
凡出禁運糧食之令時必應遵照宣統二年議定
暫行辦法辦理若不照辦以致俄商受虧應惟
華官是問等因本部查吉黑兩省禁止運糧出
口既曾經彼此兩國訂有暫行辦法自應遵照辦

理不能視為無效究竟現在禁運情形如何必須

妥籌因應之辦法相應照錄俄使來照咨行

貴都督查照酌核迅將辦理情形詳晰見復以

憑轉復俄使可也須至咨者

附抄件

右 咨

吉林都督

中華民國元年肆月拾日

日 即壬子年
貳月貳拾捌日

署理吉林勸業道王爲

移覆事中華民國元年四月十三日准

貴司移開本年四月初三日准駐省俄領事照稱據俄人謝禮瓦諾甫稟請
與華人裴相臣莊智麟合夥欲在烏蘇里下流諾耳與可爾肯河阿布河
上游地方請領砍木地區按該俄人係初次呈領砍木新地應俟該管租
地局檢查原圖勘明許給地段之限再行核辦等因並附稟前來除分
移外相應照繪原圖及該俄商原稟各兩紙備文移請貴道煩為
查照核辦見覆施行須至移者計送圖兩紙原稟二件等

因准此查俄人謝禮瓦諾甫與華人裴相臣莊智麟等請在烏蘇里
下流一帶合夥辦理林礦等事係為暢興地利起見第吉省林業向無
華洋合股採伐章程惟東清鐵路附近地方准由俄人砍伐木柴載
在條約所收票費現歸度支部管理道署無案可據至探勘各種
礦產按照定章必須指明確定地點是否官產如係民地應先商允
業主出具允許字據二分一送道署備案一給勘礦人收執並查明與
地方有無違碍且履勘礦地相聯面積每張執照不得過三十中方里
又每照祇准探勘一礦如係華洋合股資本若干亦應預先聲明並取